

国家民委民族问题五种丛书之一
中国少数民族社会历史调查资料丛刊

瑶族《過山榜》选編

《過山榜》编辑组

湖南人民出版社

国家民委民族问题五种丛书之一
中国少数民族社会历史调查资料丛刊

瑶族《過山榜》选编

《過山榜》编辑组

瑶族《过山榜》选集

《过山榜》编辑组

责任编辑：曾祥虎

湖南人民出版社出版

(长沙市展览馆路14号)

湖南省新华书店发行 湖南省新华印刷一厂印刷

1984年6月第1版第1次印刷

字数：169,000 印张：8.5 印数：1—10,000

统一书号：11109·231 定价：1.30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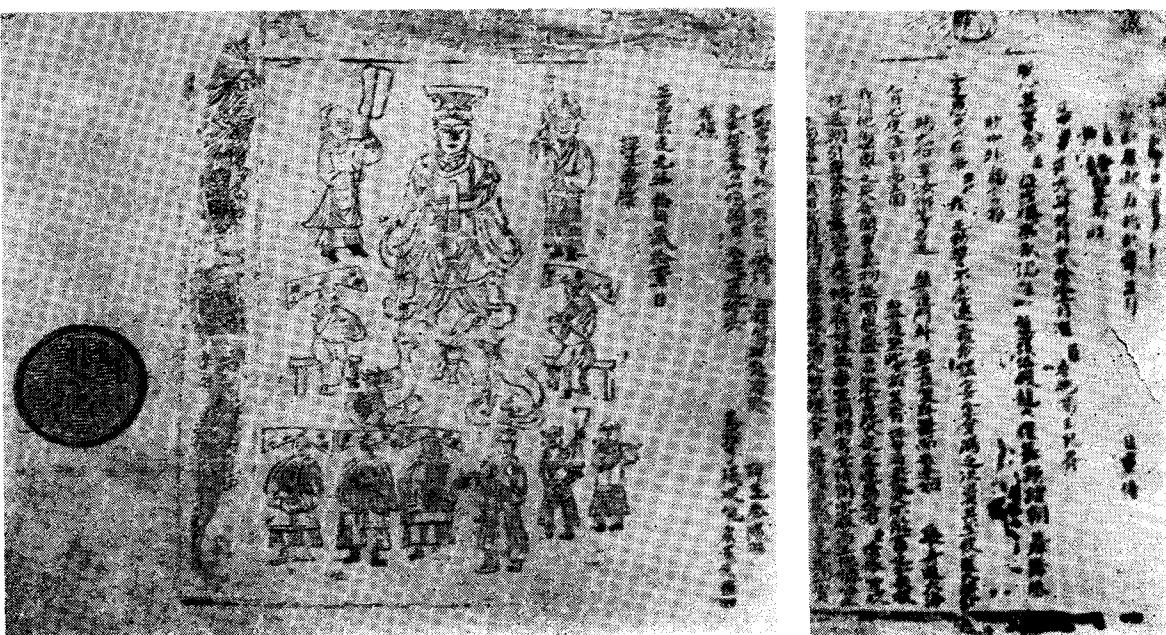


上图 《评皇券牒》上的“马蹄印”

右图 雪峰山上的瑶族

下图 九嶷山上的瑶族





上图 湖南瑶族人民珍藏盖有“马蹄印”的《评皇券牒》本图为《评皇券牒》的首尾部分

左图 《评皇券牒》中的主要部分



RD08/28

出版说明

《中国少数民族社会历史调查资料丛刊》，是国家民委民族问题五种丛书编辑委员会主持编辑的《民族问题五种丛书》之一。

本《丛刊》的资料搜集和编辑整理工作，是在党和政府的领导下，各有关地区和单位集体进行的。早在解放初期，国务院民族事务委员会和各有关少数民族地区，为了开展民族工作，就曾组织民族研究方面的学者和民族工作者，对当地少数民族的社会历史情况进行过调查。一九五六年，全国人大民族委员会和国务院民族事务委员会，秉承党中央指示，进一步组织了若干调查组，对各少数民族的社会和历史进行了大规模的调查研究。一九五八年，在国务院民族事务委员会和中国科学院哲学社会科学部的领导下，中国科学院民族研究所、中央民族学院和各少数民族地区的有关单位，在编写《少数民族简史》、《少数民族简志》、《民族自治地方概况》三套丛书的过程中，又做了必要的调查。现将历次调查的少数民族社会历史资料，由各有关单位分别加以整理，编辑出版，这对我国少数民族社会历史的科学研究工作，具有重要的参考价值。

需要说明的是，这些社会历史调查资料，大多是五十年代和六十年代初期的材料，由于当时条件的限制，不准确和不全面之处在所难免，希望读者指正。

国家民委民族问题五种丛书编辑委员会
《社会历史调查资料丛刊》编辑组

目 录

过山榜	(1)
南京平王敕下古榜文	(2)
过山榜文	(4)
榜文	(6)
评王券牒	(9)
评王券牒	(13)
评皇券牒	(17)
盘王券牒	(20)
平王券牒	(25)
过山榜	(29)
评皇券牒	(30)
十二姓猺（瑶）人来路祖途	(31)
评王券牒 源远流长	(34)
评皇券牒	(37)
平王券牒	(40)
过山图	(44)
万福攸同 兰桂腾芳	(47)
过山牒	(61)
猺（瑶）人出世根底	(66)
过山版	(69)
评皇券牒	(70)
立置十二姓瑶民过山榜文书存照	(73)
评王券牒	(78)
评王券牒	(81)
过山榜	(84)

平王胜（牒）榜文给照（印）	(90)
过山照	(96)
评王券牒书传为记	(99)
评皇券牒	(102)
桂北瑶族榜文	(106)
千家洞木本水源	(108)
计开千家洞路引	(109)
世代流传祖居来历书	(110)
千家洞古本书	(112)
千家洞	(114)
附录：有关“盘瓠”的史料摘抄	(117)

过山榜*

天皇准(准)奉治世(时)高祖历伐(代)盘皇子孙，系北京君臣，颠(引)入会稽山七〔贤〕崗(洞)，分至盘皇子孙，前往各府州县地方禾(乐)业。初平皇出帖执付良善山子，任往深山之处，鸟宿之方，自望青山活躬养生。并无皇税，官(官)不差，兵不优(扰)，斩山不税，过渡无钱，不许百姓神坛社庙烟火不得交通，不许农民强押天(山)子为婚。如有强占者送官究治。帖付揩挥(?)山子，各有界至，耕百姓田塘自有四山八岭，幽壁(僻)之处，猿猴为畔(伴)，百鸟为怜(邻)。寻山捕猎，砍种养生，不许百姓生端滋事。如有生事者，出到县朝送赴官究治。给出评皇祖帖，付与盘皇子孙良善山子，每一道收照。不食皇税，镇守山场，鸟枪弓弩射除野猪、马鹿，存心良善，搬移经过各府州县巡司隘口，税部即便放行，高祖敕帖备录。

者通知此示

右具如举(后)：

朝廷保举列开尊職(职)保举京朝駢(昇)书保举尚书吏部、保举尚书兵部、保举尚〔书〕工部、保举尚书礼部、保举尚书刑部、保举尚书科部、保举盘皇子孙奉为平皇敕帖任往广东、广西、福建、潮州、潮广、潮北

各省水路撻(游)行砍种高山，安居乐业养生，须至(?)帖者

万代为凭执照

初平□□□□年五月十六日帖存照

原存：地址不明

现存：中央民族学院民族研究所

规格：51.5cm×56cm，文内盖有椭圆形印两颗

* 原件无标题——编者

南京平王敕下古榜文

南京平王敕下古榜文一道，牒落天下一十三省。各治山头，瑶人收执为凭。先置瑶人，后置朝庭。眼见王法，如法不遵者，母死不孝丧服，杀牛不告判，养猪不杀番(留)长调踏(踏)盘古大皇(王)。子孙万代平安，管山契(吃)山。〔管〕水契(吃)水。有底处开田。除色(免)王税。眼见王说(法)。送(遗)纳朝庭(廷)。九忿(全)岗山无粮地，赶牛不上，打马不行，捕(席)水不上三尺之处，系是良猺(瑶)祖业。如有不遵王法，倘入猺(瑶)山科派钱粮等件，百般不许扰害粮(良)猺(瑶)王(至)今猺(瑶)人将古时盘王铁索山攀(攀)粮藤(藤)。缠木细綱(捆绑)，扭缚枷锁。解司、解县、解国、送朝庭(廷)。不许卖放。□官通知，本是猺(瑶)人，合(各)家养女，百姓番(留)于自猺(瑶)人内婚配，不论同姓。但得成亲。〔瑶〕与官司(同)坐，〔与〕国王同行。此榜付与子孙后代收执为照。不许揖(折)坏，先因(国)平王，所被外国紫王战国纵横，平王朝内言间，内朝象(众)臣。及大将军，朝象(众)臣：“何人收得紫王，我平王郎(即)赐二宫之女与他为妻。更(并)得被(彼)国”。平王分(吩咐)，朝内诸臣及大将军，启朝内给出三月(日)，无人承领。杰计收得紫王，可得殿前龙犬。口含言语，可领给文。名唤盘王，护国之人。启告王曰：“理①。收紫王易得。”平王降敕，龙犬亦言大悦，龙犬奏报，立时将身下水，游过大海去。我作平王国内小臣，尽皆结右开知，紫王每日引龙犬游过宫内。可有猛虎之威，且得国界安宁。看将龙犬，身有二点虎色，初生在东海，番(留)引在家中养大，强恶全(如)虎。一般毛色，赐平王如是贤物，降收回朝内从随，紫王饮酒而醉，龙犬咬左返(边)耳朵。一并不放。龙犬记得坭里居藏，上殿，有猛虎之威。平王立时倍劳待酒，广排筵席。三日三鱼(夜)，庆贺王国安宁。会(食)罢，诸臣奏报，强夺龙犬二宫安身之理。我有(有我)平玉(王)在上。我金玉牙口(口玉牙)降敕在前。与诸臣告曰，降敕，与他为妻。龙〔犬〕便(变)人身。平王分付(吩咐)。我王依前给出，三月(日)无人承领。可得龙犬充领割(割)文，诸臣奏准，大笑呵呵，便将二宫身穿花衣，长调木鼓，六(芦)笛吹笙，铜锣笛□，惊天动地，上不犯天，下不犯地獄(狱)。眼民见(见民)不扰不捏，龙犬愿(原)来识得二宫女，居上殿，龙犬喷(咀)咬二宫女脚下罗裙，不用二婢之子。平王笑说，虽见此犬，喷(?)作乱噉(?)，感得龙犬护国，咬死紫王。王解头回朝。平王赐二宫女，与他为妻。生下六男六女，极(报)具存身。准平王给咐六姓猺(瑶)人为官□。天子、将相、公侯商议，送青县会稽山七贤洞，青竹林中白雪山。

右榜给付六姓猺(瑶)人。准下湖广道。知许(诸)王朝使。朝奉大夫文林郎。朝奉大夫承节郎。朝奉大夫承信郎。李郎中，黄郎中。平王分(吩咐)，盘万(乃)知，二宫女龙犬配合为妻，生下六男分六姓。长男姓盘，次男姓赵，三男姓郑，四男姓陈，五男姓邓，六男姓李。子孙后代官员人等。国内州县官吏乡村头目三千大户人等。太白星君天光星君证盟

真(贞)观式年岁次戊子孟春月望十五日敕下榜文一道准此付与后代子孙永远存照

原存：湖南蓝山

现存：中央民族学院民族研究所

规格：78cm×60cm、绢质。

① “理”系瑶语“jia³³”，即“我”之意。

过山榜文

南京平王敕下古榜文一道，牒落天下十三省。各治山头，僑人收执为凭。先置僑人，后置朝廷。眼见王法，如法不遵者，母死不孝丧服，杀牛不告判，养猪不杀，留长调〔踏〕盘古大皇（王），子孙万代平安。管山吃山，管水吃水。有底开田，除包（免）王税。眼见王法，遗纳朝廷。九垒岗山无粮地，赶中（牛）不上，打马不行，捕（岸）水不上三尺之地，系是良僑祖业。如有不遵王法，倘入僑山科派钱粮等件，百般不许扰害良僑。至今僑人将古时盘王铁索、山擎粮腾（藤）、缠木细（捆）纲（绑），扭转（缚）枷锁，解司、解县、解国、送朝廷；不许卖放。□官通知本是僑人，各家养女，百姓留于自僑人内昏（婚）配，不论同姓但是成亲。〔僑〕与官同坐，与国王同行。此榜付与后代子孙收执为照，不许折坏。

先国评王，所被外国紫王战国纵横，平王朝内言间内朝众臣及大将军朝众臣：“何人收得紫王，我平王即赐二宫之女与他为妻，并得被（彼）国。”平王分（吩咐），朝内诸臣及大将军，启朝内给出三日，无人承领。急计收得紫王。可得殿前龙犬。口含言语，可领给文。名唤盘王，护国之人。启告王曰：“理（依）^①收紫王易得。”平王降敕。龙犬亦言大说（悦）。龙犬奏报，立时将身下水，游过大海去。我作平〔王〕国内小臣，尽皆给在（右）开知。紫王每日引龙犬游过宫门，而有可猛虎之威，且得国界安宁。看将龙犬，身有二点虎〔色〕，初生在东海，留引在家中养大，强恶如虎，一般毛色，赐平王如是贡（贤）物。降救回潮（朝）随从紫王饮酒而醉，龙犬吠（咬）左边耳朵一并不放。龙〔犬〕记〔得〕泥里居藏，上殿，有二猛虎之威。平王立时倍劳待酒，广排筵席，三日三夜，庆贺王国安宁。食罢，诸臣奏报，强拿（夺）龙犬二宫安宁（身）之理？我有（有我）平王在上，我金口玉牙，降救在前。与诸臣告曰：降救与他为妻。龙〔犬〕变人身。平王分（吩咐）：我王〔依前〕给出三日，无人承领，可得龙犬充（领）到劄文。诸臣奏准。犬（大）笑哈哈。便将二宫，身穿花衣，长调木鼓，六（芦）笛吹笙，铜锣，惊动天地。上不犯天，下不放（犯）地狱，眼不见民〔不〕扰不捏。龙犬原来识〔得〕二宫女，居上殿，龙犬声（咀）吠（咬）二宫〔女〕脚下罗裙，不用二婢之子。平王笑说，虽见此犬声作乱噉（喊），感得龙犬护国，咬死紫王。解头回朝。平王赐二宫女与他为妻。生下六男六女，报具存身。准平王给付六姓僑人为官。

① “理”系瑶语“jiə³³”，即“我”之意。

天子、将相、公侯商议，送青山会稽山七贤洞青竹林中白雪山。

右榜给付六姓僊人，准下湖广道，知诸王〔朝使〕，朝奉大夫文林郎，朝奉大夫〔承节〕郎，朝奉郎李郎中、黄郎中。

平王分(吩咐)知，二宫〔女〕龙犬配合为妻，生下六男分六姓。长男姓盘，次男姓赵，三男姓郑，四男姓陈，五男姓邓，六男姓李。子孙后代官员人等，国内州县官吏，乡〔村〕头目，三千大户人等。太白星君，天光星君证明。

贞观三年岁次己丑孟秋月望十五日。敕下(天)天(下)榜文一道。

准此付与后代子孙，永远存照为据。

乾德五年丁卯岁盘久泰抄存

子孙流传

依古传真

原存：湖南省蓝山县汇源公社

现存：湖南省民研所

榜 文

出榜为号

系前时，上界先置长脚人民，吃贩(败)泥土，洪水淹绝；又置中界人民，吃败木叶，洪水厌(淹)绝。前石壁王造天开地，伏羲置造横眼人民，盘古置田地衫裙。盘古子孙，拔座青山斗(陡)岭，牵牛不上，打马不行，白(百)鸟飞不过，居住猺(瑶)人，安生落业。开宝准评王敕言，付为(以)太子人孙，小名盘皇，评皇随代二年五月十三日，给文牒一道。牒下各处山猺(瑶)收费(执)，永日凭代为照者。

先被(辈)国围评王，战国纵横，评王朝内龙犬言问，朝内臣及大将军，朝内何臣为计收得紫王，圣赐二宫女与臣为妻。更被朝内。龙犬言问，朝内臣及将军。启我朝无人计收得紫王。可殿前龙犬言人语，小名盘护(瓠)，国平分。朝内诸臣及大得(将)平(军)，隆赤才交龙犬也。的(即)领。龙犬悦龙奏报，立时身入水过海。护(瓠)启告王昌六收。紫王以(一)见龙犬，心欢喜，说：平王无道，败国亡家，入水过海，去(以)我作主。大海(龙犬)去到紫王殿上，紫王每日引龙犬游宫，内(畜)有猛虎之威，且得国界安宁，便将二宫女。国内诸臣尽起。身斑点。初生在东海龙王家，刘思、刘弟称是毒先泥，不养女与他为妻。此犬五色，觅将归家里[养]活看待，有一般(斑)毛。自别评王，知是贤物，降敕收归朝内宗(宫)殿。徒被(遇)紫王饮醉，龙犬口咬开，口咬吃一边不放。龙犬记都(得)，干泥里居藏。上放龙犬，有猛虎之威。立时置酒杀生(牲)，广排宴会，三日三夜，庆贺国界安宁。会诸臣以(食)罢。启奏我王，金口降敕在前，王言何人有记(计)收得紫王，圣赐二宫女与他为妻，更被(彼)国平分。我王衣(依)前出敕给龙犬，平才(王)之诸臣奏准，呵呵大笑。更(便)将二宫女，身着好衣切缘(遮掩)，龙犬色(晓)得宫女，口面硬吃之声，殿内口咬二宫女黄裙脚不放，下用他为妻。生下六男六女，报具成人。身圆端正。评王急付五姓为官员，天子将公侯商议，送入青山州相县会稽山，稽宅七宝洞，青竹林白云山脚下，鸟不认人之处，四方无邻，高岸石岩，名禹汝语，有水底处开田。牵牛不上，打马不行之处，放免差发(役)。朝内应有州县官史(吏)，乡村头目，三千大户百姓，如有不遵王法之人，乱入山猺(瑶)(瑶山)科差(派)夫役，取要物件，许令猺(瑶)老古时盘古钱，铁索如(和)良藤色草树木枷锁缚解官。依古罚钱三百贯，白米三百担，末官更当二百八十大棒。原猺(瑶)人祖居青山，河地田土，锹刀为界，以猺(瑶)人田头三锹泥为界，任便龙犬子孙，刀耕斧种，斩畚养活，畚内许猺(瑶)种作生理。诸色人等

不许强取。如有不遵王法之人，乱行强取，猺(瑶)人告首到官，官司依条断罪施行。

猺(瑶)人原是前国王子孙，乐家娇子，白银千两，绫罗百匹，白米万担，铜钱三万贯，斧头二件，猫狗鸡鸭角二件。付与龙犬子孙。天下出盛之人，平王元(原)敕赐金碗银碟、钱米等各物。下领赐黄金七姓六根，永为活[命]养生。天子殿前，平王出敕，领三千前(钱)去青山居住。号为前国长衫大袖，长腰木鼓，斑衣赤领，琴瑟送入会稽山七宝洞白云山脚下。评王赐金银珠宝与龙犬子孙游山处庆贺。昔日犬入山捕猎，被石羊叔死，儿(跌)落石崖枣树上，儿孙逐日寻讨，克尸首将七贤洞南方葬。儿孙连手抱臂，呵呵跳唱，作乐三日三夜，惊动天地，便是评王子孙宗祖。评王封官有品，先伏父亡，葬在波州白石山，有石人、石马、石狮子、石虎、石猪、石羊；王先在青山居住。于真(贞)观二年内，蒙督府使金精先禄子子孙兵部尚书，敕对龙犬子孙，伏敕于在(代)财(才)五年五月十五日中夏节，十月十五日兴和节，在七贤洞，开具逢神御盘古大王、盘七郎、盘八郎、盘十九郎、圣增和尚圣帝。如今后代龙犬子孙宗祖，居住青山，逢节启叩，祭此神也。有(又)大(代)财(才)二年内，蒙克州司马使，经郑文二千户，死葬知州，石羊县夫人却克(去)知州作知[府]。有护原是克州朝散郎、紫禄大夫公班二郎，有二千户陈克都尉，三国公上(尚)书。右牒使真(贞)观二年内，立姓(列)七姓猺(瑶)人，不得与民百姓为婚，若有强取猺(瑶)女，[罚]蚊子鲊三瓮，金腊子三斗，糠皮索一十二丈，无节竹三百根，狗骨梳三百六十只，拈子木船一只，阔八丈，长十二丈，若有此物，便与他成婚，若是无有，休言。

右牒猺(瑶)人移家过山，将带妻儿男女，家私什物，衣贡(笼)等物，经过州县关津去处，路付[村]头目、把隘巡检弓兵、民仪等军马人员，[不得]盘问行程。之(文)引，猺(瑶)人居住青山，别无文引。正曰(如)有祖公盘古，将界通行，官中验看。中间无夹带，赐施行，勿令阻挡。

[瑶人]原是开国开天立地，大皇开国王子孙，乐家娇子，于开宝八年五月十三日给出下山功据帖榜，敕文牒，通知平王朝吏，朝散大夫文林郎，朝奉大夫承信郎，李郎中，黄郎中。

右牒付与七姓猺(瑶)人，准此敕言文牒，通知评王朝吏。右说以三锹打上，牵牛不上，打马不行，正是猺(瑶)人盘古子孙落业之处。取水开垦，田无粮，地无租。杀牛[不]告判，母死不顶忧。先有猺(瑶)人，后有朝庭(廷)。不得大小官府衙门，兵差科派，不得民人百姓强娶猺(瑶)女，不得强占猺(瑶)山，不得流丐擅入猺(瑶)地，挨门强讨。如违，先奏州县官吏乡村头目三千大户。如有民家百姓，不遵守王法之人，乱入猺(瑶)山科派夫役，要取物件。许令猺(瑶)老赏有木枷、铁索锁缚解官，依律问罪。如违者，罚钱三百贯，白米三百担，决不虚言。

自祖生下七男：一姓男盘大八，二姓男郑广通，三姓男沈文旺，四姓男周文昌，□□□□□□，六姓男邓运安，七姓男凤进城。

计开皇拜，盘古开天立地，榜文付与七姓猺(瑶)人等，千年收执为照。

右榜付与猺(瑶)人郑广通。

代随二年五月十三日给

原存：湖南省江华湘江公社。

现存：湖南省民族研究所。

评 王 券 牒*

正（理）忠（宗）景定元年，十月二十一日，招抚僑人一十二姓，仍照前朝评王券牒，更新出给。一十二姓各忌（记）术（述）于后。

评王券牒，其来远矣。僑（瑶）人根骨即系龙犬出身。自混沌年间，评王出世时，得龙犬一只。身长三尺，毛色黄斑，忌（意）异超群之也。忽一日，评王〔龙颜〕大怒，欲忌（意欲）谋杀外国高王。左右俱无承认，惟龙犬盘护（瓠）于左殿踊跃起身拜舞朝皇（王），惊中外。忽然语话，应答君臣。独言报王之恩，自有兴邦之志。只有（用）口牙之计，何必用万马以行藏？欲求较（杀）人之机谋，且看细心之动静。评王教（鼓）掌，窃喜非常。畜类出此灵性之言，畜生（牲）或有谋杀之计。倘去他邦，必须（然）中志。世惟（情）只有防人之害，高王岂知防物〔类〕？只有深（海）水滔滔，焉能经过？横流千里，万顷洪波，非一日而可渡。虽然（能）浮游于水面，何以负〔载〕行粮？盘护（瓠）闻言，噉〔喊〕答数句：人受一日之饿，我受七日之饥。此外（去）数朝，何须（需）负带？惟愿我主，敕誓不虚，畜当遵命。是以评王大喜，取百味赐之。汝有人性之灵，如得功劳，朕取（将）宫女配汝。盘护（瓠）顶饮（领）敕言，受食百味，拜辞而去。群臣遂（送）出朝门，盘弧（瓠）疾走如飞，浮游大海，七日七夜，经（径）到伊国。时遇高王坐朝，亦且认得盘护（瓠），是忌（意）异之物也。喜而笑曰：大国评王有此龙犬，不能畜之，今来我国，必定败也。吾常闻俗语云：“猪来贫，狗来富”。异物进朝，我国必战（盛）。朕能畜之，是兴国之祯祥也”。左右臣僚皆举欢悦。是（退）朝，引盘护（瓠）入宫内，取美味待之，爱惜如玉。每坐朝，常令侍女侍之。不觉数日，忽感高王大忘国事，游尝百花，行宫乐酒，大醉不省人事。盘护（瓠）存思报主之恩，发动伤人之口，咬杀高王。截取首级，复游大海，飞去回朝。伏卧殿前，污血墮地。诸大臣慌忙抱起。汝乃异物之类，却有大将之劳，准奏吾主评王高封。众臣问盘护（瓠）：汝去他邦，如何得其所谋？如何得其所出？护（瓠）回（曰）：“畜泰（承）高王如珠如玉，当此内宫左右之间，忽遇高王大醉，得其所谋；走如云飞，得其所出”。众臣听罢详细之言，俯伏金阶之上启奏。我君即刻陞（升）殿，亲视高王之头级，始信盘护（瓠）之功劳。一身当万马之功劳（奔驰），一口兑众羊（军）之粮

* 此件流传较广，在广西临（灵）川县蓝田公社南坳大队、湖南省江华中和公社、濠江公社、广西临桂宛田公社小河大队、广西龙胜和平公社和平大队、广西大瑶山六巷公社水屯村、广西大瑶山三角公社、忠良公社，广西龙胜三门公社滩底等都有发现。——编者